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宜华木业

公告编码：临 2016-027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债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 宜华债 02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收到董事刘壮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壮青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刘壮青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刘壮青先生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董事前，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职履行董事各项职责；并将继续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切实履行公司董事的有关法律义务，并承担相关责任。

刘壮青先生的辞职申请，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之日起生效。刘壮青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尽快提名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向刘壮青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9 日